

彭阳县 2020 年财政总决算分析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一年来，在县委的正确领导和人大、政协的监督指导下，财政金融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和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紧扣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主题，不断加强财源建设，科学规范管好用好各项财政资金，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力落实“六保”任务，深入推进“三大攻坚战”，持续实施“三大战略”，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良好，财政收支总体运行平稳，全年完成地方财政总收入 30713 万元，同比下降 16.81%；完成地方财政总支出 417921 万元，同比增长 1.77%。

全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472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3.01%，同比降低 13.72%。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4181 万元，同比下降 25.43%，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57.36%；非税收入完成 10542

万元，同比增长 9.39%，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42.64%。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400031 万元，为变动预算的 98.89%，同比增长 7.05%。债务还本支出 8393 万元，上解支出 140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23 万元。预算执行结果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自治区各项补助和上年结余，总财力达到 413789 万元，收支相抵，结余 4502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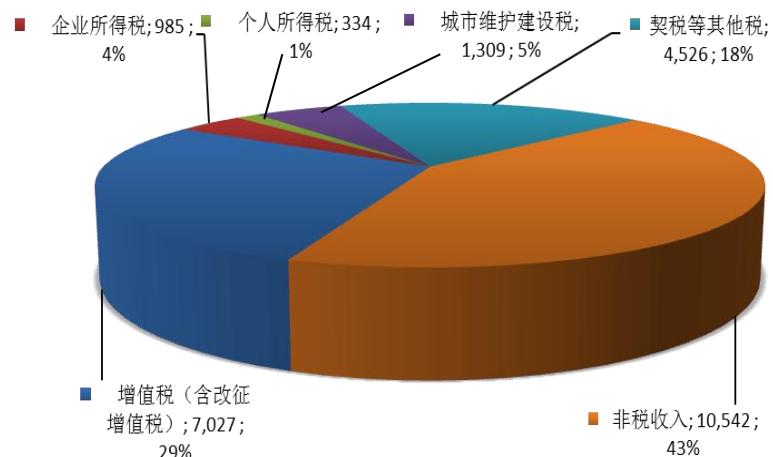


图 1：2020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结构（单位：万元）

全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599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19.8%，同比降低 27.51%。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515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7.44%，同比降低 34.66%。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17890 万元，为

变动预算的 98.41%，同比降低 51.62%。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692 万元。预算执行结果为：地方政府性基金收入加上自治区补助和上年结余，总财力达到 19924 万元，收支相抵，结余 342 万元，结转下年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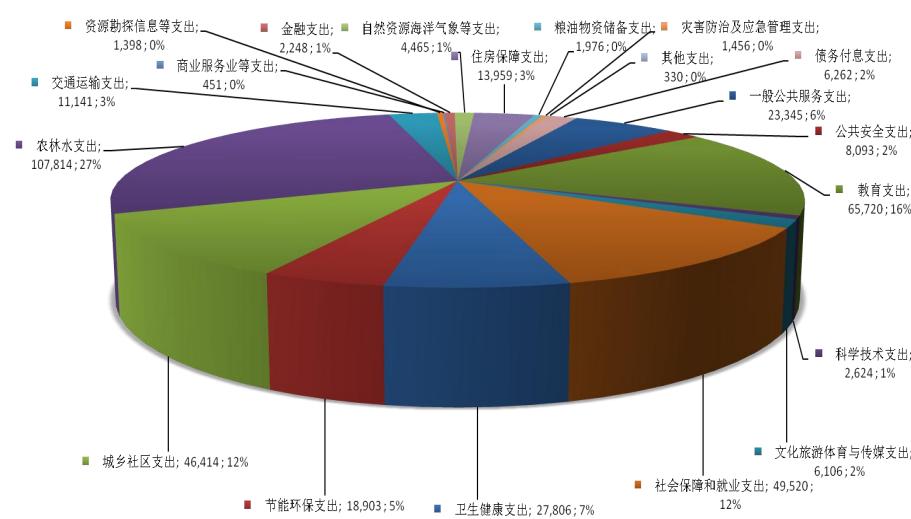


图 2: 2020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 (单位: 万元)

全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20863万元，为年初预算的51.92%，同比下降32.55%，其中：社会保险基金收入12933万元、财政补贴收入6514万元、上级补助收入753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21587万元，为年初预算的51.10%，同比下降35.82%，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20903万元，上解上级支出275万元。预算

执行结果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加上上级补助收入和上年结余，总财力达到51085万元，收支相抵，结余29498万元。

全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11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支出完成 1 万元，预算执行结果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加上上级补助收入，总财力达到 12 万元，收支相抵，结余 11 万元。

2020年自治区核定我县债务限额251870万元，全年地方政府性债务余额227359万元，其中：银行贷款407万元（世界银行贷款272万元和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银行贷款135万元），地方政府债券226952万元（置换债券65638万元、新增债券127171万元和再融资债券34143万元），债务风险等级整体评定为绿色，为政府债务风险正常地区，债务风险整体可控。

2020年我县财政工作取得上述成效，我们重点做了以下几方面的重点工作：

(一)履职尽责，攻坚克难，地方财政收支平稳运行。减税降费效应持续显现，与税务等部门紧密配合，认真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减税降费政策，强化宣传，

优化服务，有效推动减税降费红利深度释放，全年减免税收 3312 万元，减免社保费 4393 万元，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创新创业的活力。收入征管措施落实到位，注重对收入形势的分析研判，加大对重点行业、重点企业和重点税种的征收监管，加强对行政事业性收费、国有资源有偿使用、国有土地出让等收入的管理，确保该减的坚决减到位，该收的坚决收上来，各项收入平稳有序入库。**节支节俭举措成效明显**，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制定印发《关于贯彻落实落细过“紧日子”要求严把财政支出关口的通知》，全年一般性支出压减幅度达到 10.72%，会议费、培训费、因公出国等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压减幅度达到 30.61%，力求把有限的财政资金用在保障和改善民生事业发展的刀刃上、紧要处。

(二)多措并举，保障重点，决胜脱贫攻坚成果显著。整合使用资金力度加大，紧扣“两不愁三保障”目标，按照“四个不摘”的要求，全面贯彻落实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政策，坚持加大投入、整合资金、强化监管多措并举，全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

41696.84 万元，其中：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29810.76 万元**，其他整合范围内财政涉农资金 **11886.08 万元**。支持实施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农业生产发展等具体项目 **74 个**。全年统筹整合资金完成支出 **40313.65 万元**，支付率 **96.68%**；其中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完成支付 **28927.66 万元**，支付率 **97.04%**。**金融扶贫深入推进**，积极探索完善“信用+产业+金融”的金融扶贫新路子，不断创新金融扶贫模式，从严治理金融领域运行秩序，持续强化小额信贷管理，民营企业和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得到有效缓解，种养大户、涉农企业、现代农业经营主体得到大力扶持，有效促进产业增效，农民增收。全年各类涉农贷款余额 **35787 户 331727 万元**，占贷款总额的 **64.9%**，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贷款余 **10836 户 52442 万元**，户均 **4.84 万元**，覆盖面 **71.4%**，当年新增投放 **34368 万元**，完成计划任务的 **107.4%**；中小微企业贷款余额（含个体工商户）**102800 万元**。整合扶贫产业担保基金 **12127 万元**，累计在保余额 **21999 万元**，其中建档立卡户政策性在保余额 **3214 元**。**综合施策积极有为**，

认真落实政府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政策措施，注册激活预算单位账号**88**个，采购人交易账号**91**个，完成功交易额**91.91**万元；扎实开展行业（部门）“四查四补”工作，积极协调农牧、民政、水利、卫健等部门深入草庙乡村组农户一线走访排查，共发现短板弱项问题**98**个，全部整改落实到位；全力支持驻村帮扶工作，全年安排落实全县驻村第一书记及工作队员生活补贴等工作经费**5225.51**万元。扎实开展政府投资评审工作，制定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财政投资项目评审工作的通知》，坚持按照轻重缓急分类，对重大或民生项目优先评审的原则，全年收到评审项目**814**个，评审投资总额**318628.14**万元，综合审减**12418.79**万元，审减率**5.24%**。组织开展了**2019**年度扶贫项目绩效自评行政执法检查和“一卡通”专项治理“回头看”工作，对自治区党委第五巡视组反馈的脱贫攻坚领域相关问题全部整改到位。

（三）聚集财力，量力而行，城乡发展环境持续改善。安排城镇化建设资金**34272.78**万元，支持实施县城道路及管网改造工程、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

县城区绿化提升工程、**2020**年棚户区改造项目、生活垃圾填埋场封场项目；支持实施罗洼、小岔、交岔美丽小城镇建设和草庙乡街道立面改造工程、新集居民点巷道改造工程、中庄、石岔等**8**个美丽村庄建设、沟口征迁集中安置点建设；支持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农村“五土”共改项目、农村卫生厕所建设项目、农村污水治理项目、农村清洁采暖项目和乡镇污水处理工程。安排交通道路建设资金**30792.75**万元，支持完成县城区平安大桥建设，支持实施**2019**年农村公路续建、新建**2020**年农村公路项目、孟塬椿树岔至城阳杨坪公路建设项目、农村公路养护工程、农村公路生命安全防护工程。安排水利工程建设资金**24030.45**万元，支持实施茹河流域水系库坝连通工程、“四个一”供水水源工程、石家庄中型水库建设、“四个一”道路及古城设施农业节水灌溉改造工程、庙台中型病险水库改造工程、石头崾岘中型病险水库改造工程、骨干坝及公益性水库维修养护工程、农村饮水巩固提升工程。安排生态环境建设资金**40775.75**万元，支持实施**2020**年六盘山重点生态功能区降雨量**400**

毫米以上区域造林绿化工程、2020年春秋两季干部职工义务植树及其他绿化工程、2020年“四个一”林草产业试验示范工程、彭青高速彭阳出入口至朝那桥土方整治绿化工程、河道灾害防御及公益性人饮维修养护工程、2020年水土保持工程建设以奖代补项目、红河水污染防治项目、森林和草原资源防火管护项目、流域综合治理项目。

(四)固本强基，培育产业，经济转型升级步伐加快。安排现代农业建设资金23128.76万元，支持实施2020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优质粮食工程项目、国际农发基金贷款优势特色产业示范项目、现代循环农业展示区建设及产业提质扩量项目、产业融合发展载体培育项目、草畜、蔬菜产业项目、中药材产业全覆盖项目、旱作农业及残膜回收利用等项目。安排现代工业发展资金9861万元，支持园区供热管网工程、工业技术改造升级综合建设项目、农产品冷链物流中心项目。注入资金5000万元，设立了民营企业发展助贷基金，成立了宁夏信彭助贷管理中心，重组彭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配合发改等部门帮助民营

企业中小企业清偿债务3861万元。安排现代服务业发展资金1930万元，支持实施2019年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建设完成彭阳商城维修改造工程。

(五)恪守底线，尽力而为，民生保障体系更加健全。安排教育事业资金29635.32万元，深入推动教育事业优先发展，支持实施2020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工程、互联网+教育项目，新建彭阳县第五中学、孟塬、交岔乡中心幼儿园建设项目、县一小综合教学楼项目、职教中心实训基地项目。支持实施2020年普通高中改造项目、校舍维修改造工程、2019年幼儿园及西门公共体育场续建项目。安排医疗健康事业资金24156.92万元，深入推动健康彭阳行动，持续深化县域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大力推广“互联网+医疗健康”，不断推动城乡医疗卫生服务均等化发展。支持实施县医院救治能力提升项目、郑河街社区卫生服务站维修改造项目、白阳镇卫生院及周沟村便民服务中心续建项目。安排公共文化事业资金17646.72万元，深入推动“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县”创建工作，支持实施草庙乡、新集乡、王洼镇公共体育普

及工程项目、任山河战斗古战场遗址保护项目，开工建设县委党校。安排公共安全事业资金 **4281.29** 万元，深入推进“平安彭阳”建设，全力保障执法办案、扫黑除恶、安全生产、信访维稳、法制宣传等工作，支持实施智能交通建设等项目。安排社会保障事业资金 **33264** 万元，全力落实城乡低保、医疗救助、防灾救灾、优抚安置、高龄、特困供养、五保人员及孤儿养育等保障政策，积极扶持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创业就业，大力支持职业技能培训、公益性岗位、农村妇女创业，支持实施县老年养护院建设项目、政府街社区及日间照料中心建设项目和 **2020** 年社会服务兜底工程。全年投入教育、社会保障与就业、医疗卫生、城乡社区、农林水方面的民生支出达到 **35689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9.24%**。

（六）提高站位，压实责任，重点保障工作落实到位。全力支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区市县党委、政府关于疫情防控的部署要求，坚持特事特办、急事急办的原则，第一时间建立了紧

急预案拨款和用款“绿色通道”，优先调度防控资金，及时足额拨付到位，确保了全县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扎实有序开展。全年累计安排下达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4356** 万元。建立疫情防控物资采购“绿色通道”，累计采购呼吸机、移动 DR、空气消毒机等医疗设备 **34.86** 万元；采购医用口罩、防护服、护目镜、**75%** 酒精、红外测温仪等医疗物资 **316.54** 万元。建立疫情防控资金支付“日报告”制度，及时跟进防控资金使用情况，加大督促检查力度，着力确保专项资金安全规范高效使用。全力组织落实“六保”任务，一是积极主动向上争取资金，全年争取到位中央新增地方转移支付、抗疫特别国债、地方政府债券等资金 **401175.23** 万元，着力提升保障能力。二是进一步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加强结转结余资金管理，对“结余和连续两年未使用完的专项转移支付资金、执行一年未使用完的部门预算资金”，全部收回财政统筹使用，全年清理盘活财政存量资金 **24262.85** 万元，督促各部門（单位）加快资金支付进度，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三是依托自治区财政厅“三保”监测平台，定期梳

理全县保工资、保运转及保基本民生需求情况，始终确保“三保”工作不出任何问题。**积极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认真贯彻落实“稳定大局、统筹协调、分类施策、精准拆弹”的要求，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着力完善政府债务管理机制，制定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切实防范化解债务风险的通知》，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严把“项目审批、预算约束”两个关口，有效抑制不具还款能力的项目上马建设；建立政府举债终身问责制和债务问题倒查机制，从严整治举债乱象，有效降低了债务风险，全年落实债务还本付息资金 20516.63 万元。**着力加强对中央直达资金的管理**，认真贯彻落实直达资金使用管理要求，加快直达资金分配进度，强化直达资金动态监管，注重直达资金使用绩效，全年累计争取到中央直达资金 70841.3 万元，分配率 100%、支付率 99.39%，主要用于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教育卫生、水利交通、文化体育、民生及其他项目建设。

（七）深化改革，优化机制，财政服务水平明显提升。深入推进财政预算编制管理，进一步完善公共财

政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障基金预算“四位一体”的预算编制体系，全面推行“零基预算”，着力完善项目支出定额标准体系和项目库建设，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水平不断提升。**着力强化财政预算执行管理**，严格执行《自治区财政收支考核暂行办法》和县九届人大四次会议批准的预算，在预算执行中，严把支出关口，除保障应急救灾等特殊支出项目外，其他事项不予追加预算，统筹做好收支平衡，切实提高财政收支的均衡性、规范性和科学性。同时，从严从细控制新增财政暂付款，认真按照经政府审定的消化方案逐年化解。**全面开展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贯彻落实《彭阳县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彭阳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2020 年对纳入部门预算的项目全面实行预算绩效目标的同步编制、同步审核、同步批复，同步公开，积极探索推行项目绩效自评模式，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认真落实财政信息公开制度**，通过政府网站财政信息公开专栏，对 2019 年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财政预算安排向社会全面公开，

制定部门预算公开模板，指导和督促全县 73 家一级预算单位对部门预算信息及时公开，确保预算信息公开全面化、制度化、常态化。深入推动内控制度建设，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紧盯重要风险点和关键环节，加强内控制度建设。特别是针对自治区巡视、审计等反馈的脱贫攻坚和资金运行管理中的问题，坚持举一反三，主动查漏补缺，加快健全覆盖财政工作全过程的制度体系，打牢科学规范管理的制度基础。围绕财政政策和资金落实，积极主动开展监督检查，着力构建财政监督大格局。加强对全县会计工作的管理指导，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各项财税政策得到全面落实。持续加强财政基础管理，深入推进国库管理制度改革，进一步有序推进资金支付与库款调度、现金管理、决算报告等业务整合。进一步健全财政管理一体化信息系统，积极探索完善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扶贫资金动态监管、行政事业单位内控管理等系统的应用模式，建立健全财政资金分配使用全程留痕、责任可追溯监管机制。

一年来，面对严峻复杂的发展形势和持续加大的

经济压力，我们攻坚克难，履职尽力，做了大量细致的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运行管理中仍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冲击、增值税改革税率下调、煤炭价格下降、房地产交易量锐减等因素影响，重点税源行业、主体税种收入大幅下降，全年减收县级税收收入 4837 万元。二是提高乡镇工作补贴，落实季度考核奖、补发住房补贴、特岗教师（2007-2015 年）“五险一金”等政策性支出大幅增长，财政支出压力加大。三是支持实施“三大攻坚战”、高质量发展及民生事业发展等刚性支出不断加大，加之政府债务化解进入高峰期，财政资金供需矛盾日益突出。四是随着扶贫小额贷款逐步到期，不良逾期率有所上升，金融领域乱象整治还需加强，金融防范力度需进一步加大。五是财政资金绩效管理、金融监管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对于面临的挑战和存在不足，我们将在今后工作中着力强化，努力加以解决。